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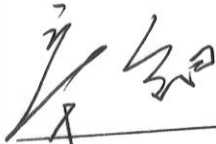
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对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意见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议事规则》，我们作为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拟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“关于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”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经营所需，有利于公司产品销售，交易价格遵循了市场公平定价原则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字页)



辛金国



果德安



杨世林